**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通譯人員服務申請表**

 申請日期：

|  |  |  |  |
| --- | --- | --- | --- |
| 申請單位 |  | 聯絡人 |  |
| 連絡電話 |  |
| 傳真號碼 |  |
| 案主姓名 |  | 性別 | □男 □其他□女 | 國籍 |  |
| 通譯時間 | 月　日　時　分 | 通譯地點 |  |
| 通譯需求 | （請簡述） |
| 注意事項 | 1. **本中心僅提供媒合服務，有關通譯人員之通譯費及交通費用等，由申請單位自行編列預算於通譯服務結束後支應，通譯費用每小時新台幣300元。**
2. **翻譯費（以文字刊物為主）：外語翻譯中文，以中文字計，每千字最高1,220元；中文翻譯外文，以外文計，每千字1,630元。**
3. 申請表及滿意度調查表填寫完成後請傳真至雲林縣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謝謝您！

 聯絡電話：(05)632-1191 傳真號碼：(05)-632-1106 |

申請人： 單位主管：

**申請回覆單**

|  |  |  |  |
| --- | --- | --- | --- |
| 回覆情形 | □同意申請 | 通譯人員姓名 |  |
| □不同意申請 | 說明： |

回覆人：　　　　　　　　　　　　　　督導：

**通譯服務滿意度問卷**

申請人您好：

 感謝您申請本次通譯服務，請協助填寫下列問卷內容，並於服務結束後交給工作人員。為了讓本服務更貼近申請人的期待及需求，請您依本次服務的感受提供寶貴的建議與回饋，以作為日後辦理相關服務之參考，謝謝您的合作。

壹、申請人基本資料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一、姓名： 年齡： 歲

二、性別：□女 □男

三、國籍：□本國籍 □印尼 □越南 □泰國 □菲律賓 □其他

四、本次通譯人員姓名：

貳、服務滿意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非 常 滿 意  | 滿 意  | 尚 可  | 不 滿 意  | 非 常 不 滿 意  |
| 一、通譯人員的翻譯技巧與表達能力 | □ | □ | □ | □ | □ |
| 二、通譯人員的服務態度 | □ | □ | □ | □ | □ |
| 三、您對通譯人員整體表現的滿意程度 | □ | □ | □ | □ | □ |
| 四、您對本服務申請流程之滿意程度 | □ | □ | □ | □ | □ |
| 五、我認為本次服務對我有實質的幫助 | □ | □ | □ | □ | □ |

參、建議意見

問卷到此結束，謝謝您的填答！

本問卷填答後，請工作人員回收並繳至雲林縣政府社會處社工科陳佳宜社工師(05-5523376)，謝謝。

公務信箱：ylhg24147@mail.yunlin.gov.tw